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4年5月15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8、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 100 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806 会议室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非累积投票提供

2、提案披露情况

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4 今iV胖系方式。

五、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2)电话号码:0592-7702685

(4)电子邮箱:stock@intretech.com

四.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三. 通讨深交所万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董事会 2024年04月27日

-、网络投票的程序

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行

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十個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 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签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附件 2:

比累和投票提宏

eninfo.com.en)上的相关公告。

提案名称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I 顺注销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干 2024 年 4 月 25 日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

(1)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提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

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年4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

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提案12.00、13.00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提案均为普通决议提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

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提案11.00、12.00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提案。林松华、建瓯

趣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育宾、杨明、林先锋、胡海荣、李金苗等应对提案11.00回避表决;

(2) 提案 6.00 生效是提案 12.00 生效的前提,作为前提的提案 6.00 表决通过是提案 12.00 表决结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齐树洁、兰邦胜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林志扬、蔡庆辉将在本次年

1. 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在

6、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

wltp.eninfo.com.e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

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

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3、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3号楼8楼董事会办公室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关联股东应对提案 12.00 回避表决

出席现场会议时应提交上述材料的原件。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24年5月16日, 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5)联系地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 100 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

5、本次会议会期暂定为半天,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25",投票简称为"盈趣投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1、投票时间: 2024年5月2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eninfo.com.e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计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年5月22日上午9:15, 结束时间为 2024年5月22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厦门盈趣科技股份

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

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于本次股东大会按

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 100 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806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 通知已于2024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以现场会议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扬贵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 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 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全监事认直审iv 木次全iv以举手表冲的方式逐项表冲通过了以下冲iv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临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意程》《临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 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职权。2023年度共召开监事会10次,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重要 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关联交易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实施了有效 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咨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3年度的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en)上披露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标文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 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 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其中《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 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的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修订《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上市公司

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的 《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 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 及《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 2023年度利

洞外配现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的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

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 《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2024年中期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的

《关于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 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 我评价报告》《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交 易等其他重要事项方面严格按照内控制度执行,董事会填写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地反 映了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内部控制的相关规则的落实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 查表》。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申 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 有助于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 信业务。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的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4 年度相保额度预计是根据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 求评估设定,能满足下属公司业务顺利开展需要,促使下属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 顶户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符合相关注律注制的规定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存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正常业务发展所需,定价公 允。本次口增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长 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的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讨《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注律注扣及公司《音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 为更好地

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 酬水平,公司同意将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由人民币7.20万元(含税)调整至人民币8.40万元(含 税),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公司监事会认为, 本次独立董事津贴调整 旨在强化独立董事的勤勉尽责音识 有利于进一步调

引独立董事工作积极性,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存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2023年度薪酬情况,严格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发放董事、监事权高级管理人员新制成津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 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发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新制成津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申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23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外部监事在公司实行津贴制度,因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 费及依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时所需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承担。

独立董事:现行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7.20 万元(含税), 拟调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8.40 万元(含税), 按月平均发放;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外部董事、外部董事具。外部董事具雪芬女士现行年度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3.60 万元(含稅),按月平均发放。董事吴凯庭先生未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与津贴。

内部董事、内部监事:在公司内郡任职的董事长(林松华先生)、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杨明先生、林先锋先生及胡海荣先生)、监事(钟扬贵先生、陈永新先生及赵超强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李金苗先 生)实行年薪制,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其薪酬标准,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同游表决。

十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开铭智能 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客观、真实地说明了上海开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公司依照《股东协议》中关于业绩约定的相关条款确认业绩补偿方案,相关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 法规等相关规定,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的 《关于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公司江苏特丽亮新材 料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客观、真实地说明江苏特丽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 况。公司依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中关于业绩为定的相关条款确认业绩补偿方案,相关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关于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要求,

同意公司回购注销389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897,121股,其中

包含 24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所持有股票来源为回购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捷登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捷登")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

2,000,876股,89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所持有股票来源为定向发行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 股票 651,695 股,136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所持有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44,550 股。

大遗漏。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14 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部分 10 名激励对象 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 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于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4.135 股,其中包含 10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所持有股票来源为回购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6.325 股,4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所持 有股票来源为定向发行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160股,10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所 持有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650 股。

并同意按照 2021 年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将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来源为同购的限制性股票的同购 价格调整为10.68元/股,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来源为定向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15.37 元/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14.58元/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总金额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价格准确,符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上市 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对上述激励 对象已获授旧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同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的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公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

十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

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符合公司 业务发展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

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4年4月)》,其中《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 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同时刊答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

二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披露 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7日

证券简称: 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 2024-033 证券代码:002925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品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掌、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涅导性陈述或重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 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客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划线职务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该所自 2019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 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该所自成 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拟聘 任该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诵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 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395 人,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收入总额为 266,287.7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54,019.07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5,168.13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66 家上市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2,888.06 万元, 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 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 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 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 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 所对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60家。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

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 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 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 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 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 自律监管措施2次、自律处分1次。

14 夕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宏诚全计师事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多 1 次 3 夕 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 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项目合伙人:林宏华,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陈丽红,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贾伟,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

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支彩琴,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

项目合伙人林宏华,签字注册会计师陈丽红、贾伟,项目质量复核人支彩琴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

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 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

2024年年报审计费用为 120.00 万元, 较上期增加 20.00 万元。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为 20.00 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容诚会计 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 机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效立性、专业胜任能 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 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1年。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事 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

2、董事会意见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职业准则,认真尽责地完成了各项 审计任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 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4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大溃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

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为更

好地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及地 区的薪酬水平,拟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每年人民币7.20万元(含税)调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8.40万

(1)江苏捷登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江苏捷登及南京宇宏质押股份中的3,292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

数的 16.77%, 占公司总股本的 4.57%, 对应融资余额 7,169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包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为 11,096 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6.52%, 占公司总股本的 15.41%, 对应融资余 额 26,949 万元,江苏捷登及南京宇宏资信情况良好,具有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

日刊及自动以邀。 (3)公司整股股东江苏捷登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宇宏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质押风险在可挖范围之内。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主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发。 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江苏捷登及南京宇宏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以其自有或自筹资金归还

质押借款等措施应对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元(含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此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事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7日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稿)

为完善和健全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修订后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制定本规划,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 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 学的回报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

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 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官,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 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 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股东大会对现金分 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 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以三年为周期制定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

策,结合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 求,制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 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董事会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调整规划并报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应当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的、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四、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度)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足额计提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 后,2022-202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计划如下: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本规划有关规定和条件,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 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未来三年,公司将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形式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董事 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最低现金分红比例 1.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在未来三年,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数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且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

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2.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 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以及下一步

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等。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 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

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 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百分之八十;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 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百分之四十;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4.当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资产负债率高于60%,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负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及执行 日在规划期内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 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 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

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接受所有股东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在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 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两个月内 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五、公司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一)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二)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三)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四)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 (五)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者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

(一)本规划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讨后实施。 (二)对本规划进行修订的,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为有效。

(三)木抑划由公司董事令负责解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百分之二十。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 2024年4月24日在厦门市海泠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3号楼806会议室以现场会 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2人, 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人。经与会独立董事推举,会议由独立董事林志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 2024 年业务发展所需,较大程度 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形,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基于独立判断,我们一致同意《关 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

独立董事:林志扬、蔡庆辉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9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在厦门 万海沧区东孚西路 100 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 3号楼 806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 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6、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 2024年5月22日下午15:00

(1月)0万宗(X中)时: 2024 平 7 月 22 日 下 〒 13500 (2) 阿洛伐東町[10: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 下 午 15:00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 2024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 .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

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 次投票结果为准。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 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 注函[2024]第8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4 年4月26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湖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特此确认!

委托人持股数: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 相应地方填上"V";如啟投票弃权提索,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V"。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否则受托人有权对该事项进行投票。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对《关注函》提及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积极准备回函相 关工作。鉴于《关注函》中涉及的部分事项仍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分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 2024 年 5 月 8 日前完成回复。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决定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将《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被露时间均延期至 2024年4月30日。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4年4月29日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及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因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工作需进一步完 善,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经公司研究

关于延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 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

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对此次调整定期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 者谅解。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

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报》

日报》,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

2024年4月27日

. 首为 . 限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宇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宇)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